公司代码：688710　　公司简称：益诺思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四、"风险因素"部分的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益诺思	68871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燕	白雪
电话	021-50801259	021-50801259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
电子信箱	bo@innostar.cn	bo@innostar.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13,008,544.89	3,219,540,808.87	-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4,804,384.93	2,391,927,683.26	-2.3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5,228,566.16	605,636,060.26	-38.04
利润总额	536,152.20	104,678,154.39	-9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89,524.22	95,639,106.27	-11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556,590.28	89,476,748.49	-13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008.62	-43,211,569.6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5.73	减少6.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90	-11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90	-112.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94	3.67	增加2.27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3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2	29,076,360	29,076,360	29,076,360	无	0
上海翱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2.35	17,412,396	17,412,396	17,412,396	无	0
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2	15,250,141	15,250,141	15,250,141	无	0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8	13,223,728	13,223,728	13,223,728	无	0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4.7	6,626,277	6,626,277	6,626,277	无	0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1	6,223,318	6,223,318	6,223,318	无	0
上海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1	5,509,212	5,509,212	5,509,212	无	0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3	4,840,546	4,840,546	4,840,546	无	0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1	4,667,489	4,667,489	4,667,489	无	0
从化市华珍动物养殖场(普通合伙)	其他	2.21	3,111,659	3,111,659	3,111,659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国药集团全资子公司；2.除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5-026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莉女士主持。

此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的议案》。

监事高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5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5-028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3)业务规模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涉及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审计收费总额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江强	1995年	2001年	2002年	2020年
签字会计师	陈书珍	2010年	2010年	2010年	2020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佳良	2012年	2018年	2009年	2021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江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3年	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老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宸罕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2年-2023年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宸罕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4年	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书珍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4年度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年-2024年度	商安信(上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2年-2024年度	杭州美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4年度	上海施博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佳良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4年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1年-2024年	湖州市中杰创意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1年-2024年	浙江斯达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3年-2024年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8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5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20万元)。2025年度审计收费定价与原则与2024年度保持一致，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为：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与立信的沟通及对立信基本信息、业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审查，认为立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服务的资质要求及专业能力，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5-029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2025年10月14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6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4.4904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06元，募集资金总额67,176.7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0,964.4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8月2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4225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决议有效期

自2025年10月14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与增值，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2025年10月14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5-027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6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4.4904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0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7,176.79万元，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国泰海通")于2024年8月29日将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4,402.35万元后的余款62,774.44万元汇入募集资金专户中。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212.2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964.4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422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77,908,646.97元，支付发行费用17,547,024.77元，取得利息收入及支付手续费净额4,829,130.73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337,117,874.21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627,744,415.22
减：前期置换的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	5,548,665.29
减：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的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	11,998,359.48
减：前期募投项目置换金额(募集资金净额到账后支付)	215,022,807.82
减：募投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支付)	62,885,839.1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募集资金到账后收到)	4,829,130.73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37,117,874.2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益诺思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益诺思及其子公司益诺思生物技术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益诺思")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分别于2024年6月24日、2024年6月21日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主体	募集户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期末余额	用于募集资金投项项目
益诺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310066014013008508555		2025年4月18日已销户。仅用于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益诺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	216380100100407035		2024年12月24日已销户。该专户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益诺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1901785332	337,117,874.21	该专户仅用于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益诺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1946782210006		2025年2月25日已销户。仅用于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5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益诺思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益诺思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5,022,807.8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548,665.29元(含不可抵扣增值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先期投入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4262号《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5年半年度公司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募集户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实际使用金额	期限	收益金额
益诺思	"信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 1901785332	338,815,344.78	2025.01.01-2025.06.30	2,485,571.44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176.7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212.29万元(含不可抵扣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964.49万元，低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予以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	104,500.00	104,500.00	47,964.49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38,471.19	35,700.00	13,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62,971.19	160,200.00	60,964.49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人民币

募集资金净额					609,644,941.10		2025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16,362.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7,908,646.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益诺思总部及创新转化中心项目	无	1,045,000,000.00	479,644,941.10		479,644,941.10	10,078,776.75	147,771,061.70	-331,873,879.40	30.81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品质非临床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扩建项目	无	357,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7,585.27	130,137,585.27	137,585.27	100.11	2025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200,000,000.00	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02,000,000.00	609,644,941.10		609,644,941.10	10,216,362.02